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364/18-19

Ref : CB(3)/M/MM

Tel : 3919 3300

Date : 29 January 2019

From : Clerk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To : All Member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uncil meeting of 30 January 2019

**Amendments to Hon CHAN Chun-ying's motion on
"Promoting the development of a financial technology hub
to reinforce Hong Kong's position as an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entre"**

Further to LC Paper No. CB(3) 353/18-19 issued on 24 January 2019, Members are invited to note that the President has given permission for the four amendment movers (Hon Charles Peter MOK, Hon Dennis KWOK, Hon WONG Ting-kwong and Hon Christopher CHEUNG) to **revise their amendments** in certain scenarios.

2. For paper saving,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will be provided to Members for reference **by email** only:

- (a) a list setting out all the possible scenarios arising from the motion and its amendments (without wording) (Chinese version only) (**Appendix 1**);
- (b) a marked-up version setting out the wording of the first-level revised amendments proposed by the above four amendment movers if any of the preceding amendments is passed (Chinese version only) (**Appendix 2**); and
- (c) a brief analysis of the first-level revised amendments to facilitate Members' understanding of the gists of such amendments (Chinese version only) (**Appendix 3**).

3. If any of the amendments is passed eventually and the wording of the motion as amended passed by the Council is not included in the document referred to in paragraph 2(b) above, the Secretariat will, based on the wording of the first-level revised amendment(s), prepare the wording of the motion as amended and upload it on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website after the passage of the motion.

4. Members are invited to note that all circulars issued on this motion are available on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website.

(Dora WAI)
for Clerk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Encl. (Appendices issued by e-mail only)

**“推動金融科技中心發展，鞏固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議案
(共 24 個可能出現的情況)**

- 請議員注意：
- (a) 第一層次經修改修正案，以陰影標示
 - (b) 以下陰影部分的9個情況的經修改修正案措辭載於**附錄2**
 - (c) 其餘9項經修改修正案的措辭，只會在有關修正案獲通過後才擬備，並會上載立法會網站

1. 原議案 – 陳振英

修正案 (共 5 項)	經修改的修正案 (共 18 項)
2. 第 1 項 陳健波	
3. 第 2 項 莫乃光	共 1 項 4. 陳健波 + 莫乃光
5. 第 3 項 郭榮鏗	共 3 項 6. 陳健波 + 郭榮鏗 7. 莫乃光 + 郭榮鏗 8. 陳健波 + 莫乃光 + 郭榮鏗
9. 第 4 項 黃定光 (若郭榮鏗的修正案獲得通過，黃定光會撤回其修正案)	共 3 項 10. 陳健波 + 黃定光 11. 莫乃光 + 黃定光 12. 陳健波 + 莫乃光 + 黃定光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修正案 (共 5 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經修改的修正案 (共 18 項)</p>
<p>13. 第 5 項</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張華峰</p>	<p>共 11 項</p> <p>14. 陳健波 + 張華峰</p> <p>15. 莫乃光 + 張華峰</p> <p>16. 郭榮鏗 + 張華峰</p> <p>17. 黃定光 + 張華峰</p> <p>18. 陳健波 + 莫乃光 + 張華峰</p> <p>19. 陳健波 + 郭榮鏗 + 張華峰</p> <p>20. 陳健波 + 黃定光 + 張華峰</p> <p>21. 莫乃光 + 郭榮鏗 + 張華峰</p> <p>22. 莫乃光 + 黃定光 + 張華峰</p> <p>23. 陳健波 + 莫乃光 + 郭榮鏗 + 張華峰</p> <p>24. 陳健波 + 莫乃光 + 黃定光 + 張華峰</p>

“推動金融科技中心發展，鞏固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議案

(以下所列編號與附錄1所列編號相同)

4. 經陳健波議員及莫乃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的發展已經令環球金融業產生巨大變化；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協助銀行、保險及證券等金融業界進一步開拓及應用金融科技**、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為金融業人士提供再培訓課程，讓業界人士能夠適應金融科技的新發展**；現時，各國的金融中心正積極完善金融基建和法規，以把握金融科技的機遇；然而，在透過開放應用程式界面(即‘API’)促進數據互聯互通、探討如何善用區塊鏈及監管科技等技術以降低成本、處理科技發展對規管制度帶來的挑戰，以及培育金融科技人才等方面，香港仍較為緩慢；就此，本會亦促請政府鼓勵本地就業人士進修有關金融科技的技能以協助他們增值和轉型、為金融機構開發新科技應用提供誘因、協助本地科技初創企業創造更多發展機會、適時更新法例以便利投資和應用創新科技、完善保護個人資料和私隱的制度，以及資助企業加強資訊保安的能力，從而加強本港在金融科技方面的整體競爭優勢。

註：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6. 經陳健波議員及郭榮鏗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的發展已經令環球金融業產生巨大變化；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協助銀行、保險及證券等金融業界進一步開拓及應用金融科技**、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為金融業人士提供再培訓課程，讓業界人士能夠適應金融科技的新發展**；**特區政府亦應為為新興的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儲存和交易設立法律監管制度**；此外，本會亦敦請中央政府及要求特區政府準確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和司法獨立的

原則，藉以繼續吸引外來投資，以鞏固本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註：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郭榮鏗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7. 經莫乃光議員及郭榮鏗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金融科技正顛覆金融服務業的發展，香港必須保持金融科技樞紐的地位，才能繼續成為領先的國際金融中心；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現時，各國的金融中心正積極完善金融基建和法規，以把握金融科技的機遇；然而，在透過開放應用程式界面(即‘API’)促進數據互聯互通、探討如何善用區塊鏈及監管科技等技術以降低成本、處理科技發展對規管制度帶來的挑戰，以及培育金融科技人才等方面，香港仍較為緩慢；**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鼓勵本地就業人士進修有關金融科技的技能以協助他們增值和轉型、為金融機構開發新科技應用提供誘因、協助本地科技初創企業創造更多發展機會、適時更新法例以便利投資和應用創新科技、完善保護個人資料和私隱的制度，以及資助企業加強資訊保安的能力，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從而加強本港在金融科技方面的整體競爭優勢；**特區政府亦應為為新興的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儲存和交易設立法律監管制度；此外，本會亦敦請中央政府及要求特區政府準確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和司法獨立的原則，藉以繼續吸引外來投資，以鞏固本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註：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郭榮鏗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0. 經陳健波議員及黃定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的發展已經令環球金融業產生巨大變化；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協助銀行、保險及證券等金融業界進一步開拓及應用金融科技**、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為金融業人士提供再培訓課程，讓業界人士能夠適應金融科**

技的新發展；政府應安排相關職位的公務員就讀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及為各行業提供金融科技知識與技術相關的培訓課程；政府亦應配合科技發展，提升資訊網絡保安、改進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監管制度、容許更多不同行業及金融科技的初創企業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設立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進行金融科技項目的試驗、開發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平台、加強香港、內地及國際電子支付及結算平台的對接，以及加強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公眾教育，以推動香港發展為金融科技中心。

註：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以 **粗斜字體** 標示。

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1. 經莫乃光議員及黃定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金融科技正顛覆金融服務業的發展，香港必須保持金融科技樞紐的地位，才能繼續成為領先的國際金融中心；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現時，各國的金融中心正積極完善金融基建和法規，以把握金融科技的機遇；然而，在透過開放應用程式界面(即‘API’)促進數據互聯互通、探討如何善用區塊鏈及監管科技等技術以降低成本、處理科技發展對規管制度帶來的挑戰，以及培育金融科技人才等方面，香港仍較為緩慢；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鼓勵本地就業人士進修有關金融科技的技能以協助他們增值和轉型、為金融機構開發新科技應用提供誘因、協助本地科技初創企業創造更多發展機會、適時更新法例以便利投資和應用創新科技、完善保護個人資料和私隱的制度，以及資助企業加強資訊保安的能力，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從而加強本港在金融科技方面的整體競爭優勢；此外，政府亦應容許更多不同行業及金融科技的初創企業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設立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進行金融科技項目的試驗、開發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平台、加強香港、內地及國際電子支付及結算平台的對接，以及加強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公眾教育，以推動香港發展為金融科技中心。**

註：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 **粗斜字體** 或刪除線標示。

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4. 經陳健波議員及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的發展已經令環球金融業產生巨大變化；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協助銀行、保險及證券等金融業界進一步開拓及應用金融科技、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為金融業人士提供再培訓課程，讓業界人士能夠適應金融科技的新發展；本會亦促請政府檢討資助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的科技券計劃，包括增加科技券的資助金額、降低申請企業的自資比例、擴闊科技券的資助範疇，以及簡化有關的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援中小企及鼓勵中小企自我提升，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到臨。

註：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5. 經莫乃光議員及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金融科技正顛覆金融服務業的發展，香港必須保持金融科技樞紐的地位，才能繼續成為領先的國際金融中心；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現時，各國的金融中心正積極完善金融基建和法規，以把握金融科技的機遇；然而，在透過開放應用程式界面（即‘API’）促進數據互聯互通、探討如何善用區塊鏈及監管科技等技術以降低成本、處理科技發展對規管制度帶來的挑戰，以及培育金融科技人才等方面，香港仍較為緩慢；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鼓勵本地就業人士進修有關金融科技的技能以協助他們增值和轉型、為金融機構開發新科技應用提供誘因、協助本地科技初創企業創造更多發展機會、適時更新法例以便利投資和應用創新科技、完善保護個人資料和私隱的制度，以及資助企業加強資訊保安的能力，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從而加強本港在金融科技方面的整體競爭優勢；本會亦促請政府檢討資助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的科技券計劃，包括增加科技券的資助金額、降低申請企業的自資比例、擴闊科技券的資助範疇，以及簡化有關的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援中小企及鼓勵中小企自我提升，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到臨。

註：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6. 經郭榮鏗議員及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香港作為全球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實行有效而合時的法律監管制度監管本港金融市場，實在至為重要；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在不減少其他學科學額的條件下，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並為新興的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儲存和交易設立法律監管制度；此外，本會亦敦請中央政府及要求特區政府準確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和司法獨立的原則，藉以繼續吸引外來投資，以鞏固本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本會亦促請特區政府檢討資助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的科技券計劃，包括增加科技券的資助金額、降低申請企業的自資比例、擴闊科技券的資助範疇，以及簡化有關的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援中小企及鼓勵中小企自我提升，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到臨。

註：郭榮鏗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17. 經黃定光議員及張華峰議員修正的議案

金融科技在全球發展非常迅速，亦是金融業的新增長點；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指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高度發達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是開拓金融科技的理想地方’；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有效措施，吸引金融科技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以及、鼓勵本地大專院校開設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並安排相關職位的公務員就讀，以及為各行業，特別是傳統金融業的資訊科技部門人員提供金融科技知識與技術相關的培訓課程，以提升社會的金融科技應用率；政府亦應配合科技發展，提升資訊網絡保安、改進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監管制度、容許更多不同行業及金融科技的初創企業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設立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進行金融科技項目的試驗、開發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平台、加強香港、內地及國際電子支付及結算平台的對接，以及加強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公眾教育，以推動香港發展為金融科技中心；本會亦促請政府檢討資助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的科技券計劃，包括增加科技券的資助金額、降低申請企業的自資比例、擴闊科技券的資助範疇，以及簡化有關的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援中小企及鼓勵中小企自我提升，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到臨。

註：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張華峰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推動金融科技中心發展，鞏固本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議案

議案動議人：陳振英議員

修正案動議人：(1)陳健波議員、(2)莫乃光議員、(3)郭榮鏗議員、
(4)黃定光議員及(5)張華峰議員

就任何在其修正案之前的修正案獲得通過，第 2 至第 5 項修正案動議人的意向

第 2 項修正案 (莫乃光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4	若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p>莫乃光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他<u>只會</u>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前言中“現時，各國的金融中心正積極完善金融基建和法規，以把握金融科技的機遇；然而，在透過開放應用程式界面(即‘API’)促進數據互聯互通、探討如何善用區塊鏈及監管科技等技術以降低成本、處理科技發展對規管制度帶來的挑戰，以及培育金融科技人才等方面，香港仍較為緩慢”的字眼- “鼓勵本地就業人士進修有關金融科技的技能以協助他們增值和轉型、為金融機構開發新科技應用提供誘因、協助本地科技初創企業創造更多發展機會、適時更新法例以便利投資和應用創新科技、完善保護個人資料和私隱的制度，以及資助企業加強資訊保安的能力，從而加強本港在金融科技方面的整體競爭優勢”的建議亦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

[#] 情況編號與附錄 1 所列編號相同

第 3 項修正案 (郭榮鏗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6 7	若陳健波議員或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p>郭榮鏗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他只會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新興的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儲存和交易設立法律監管制度；此外，本會亦敦請中央政府及要求特區政府準確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和司法獨立的原則，藉以繼續吸引外來投資，以鞏固本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的建議 <p>亦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p>

第 4 項修正案 (黃定光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10	若陳健波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p>黃定光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他只會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安排相關職位的公務員就讀金融科技專業課程，以及為各行業提供金融科技知識與技術相關的培訓課程的建議 - “政府亦應配合科技發展，提升資訊網絡保安、改進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的監管制度、容許更多不同行業及金融科技的初創企業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設立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進行金融科技項目的試驗、開發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平台、加強香港、內地及國際電子支付及結算平台的對接，以及加強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公眾教育，以推動香港發展為金融科技中心”的建議 <p>亦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p>

[#] 情況編號與附錄 1 所列編號相同

第 4 項修正案 (黃定光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11	若莫乃光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黃定光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他只會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 - “容許更多不同行業及金融科技的初創企業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設立的‘金融科技監管沙盒’進行金融科技項目的試驗、開發電子化‘認識你的客戶’平台、加強香港、內地及國際電子支付及結算平台的對接，以及加強金融科技及其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公眾教育，以推動香港發展為金融科技中心”的建議 亦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
-	若郭榮鏗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黃定光議員會撤回其修正案

第 5 項修正案 (張華峰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14 15 16 17	若陳健波議員、莫乃光議員、郭榮鏗議員或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張華峰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他只會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 - “檢討資助中小型企業(‘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的科技券計劃，包括增加科技券的資助金額、降低申請企業的自資比例、擴闊科技券的資助範疇，以及簡化有關的申請手續，以加強支援中小企及鼓勵中小企自我提升，迎接金融科技時代的到臨”的建議 亦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

[#] 情況編號與附錄 1 所列編號相同